

文昌湖区财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事项	抽查主体	检查人员	抽查对象	抽查内容	抽查依据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
1	会计信息质量检查	预算科 (兼财政监督职能)	区财政部门财政监督执法人员	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	各单位执行《会计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相关规定的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第三十二条：财政部门对各单位的下列情况实施监督：（一）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；（二）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、完整；（三）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；（四）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是否具备从业资格。	日常检查、专项检查	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安排或年度检查计划确定抽查比例	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安排或年度检查计划开展